中西区区议会 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 财务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记录

日期 :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星期四)

时间 : 下午二时三十二分

地点 : 香港中环统一码头道 38 号海港政府大楼 14 楼

中西区区议会会议室

出席者:

主席

黄健菁议员*

副主席

彭家浩议员*

委员

郑丽琼议员*

杨浩然议员 (会议开始至下午4时11分)

甘乃威议员, MH*

许智峯议员 (下午3时02分至下午3时35分)

吴兆康议员 (下午2时36分至会议结束)

伍凯欣议员*

张启昕议员*

何致宏议员 (下午2时35分至会议结束)

梁晃维议员 (会议开始至下午4时20分)

任嘉儿议员*

叶锦龙议员*

黄永志议员 (下午2时55分至会议结束)

杨哲安议员*

注:

* 出席整个会议的议员

() 议员出席时间

列席者:

梁子琪先生, JP 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

黄诗淇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杨颖珊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黄慧欣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2 陈国英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助理(区议会)6

莫智健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文志超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地区管理)1 邱嘉慧女士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地区管理)2

朱丽云女士 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家庭服务中心注册社工 洪艺女士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西环综合社会服务处单位主任

杜晓楠女士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观龙楼小区工作办事处社会工作干事

陈妙兰女士圣雅各布福群会中西区长者地区中心社工张海华女士圣雅各布福群会中西区长者地区中心经理

吴伟基先生香港圣公会圣马太长者邻舍中心社工黄庆禧先生明爱莫张瑞勤小区中心社会工作员

 李铭文先生
 西柚健体会召集人

 曾善明女士
 西柚健体会义工

 黄雄德先生
 智在环保项目统筹

 黄思俊先生
 智在环保项目助理

方志恒博士 香港教育大学副教授(香港研究学院副总监)

黄冠能先生 香港教育大学计划导师(香港研究学院) 许晓玲小姐 香港教育大学行政助理(香港研究学院)

 黎贤结女士
 悦声剧团主席

 蔡曼娜女士
 如心剧团主席

 何剑仪女士
 粤剧演艺坊秘书

 李美娜女士
 依莲娜曲艺社主席

 郑玉兰女士
 彩凤翔粤剧团主席

郑美琪女士 中华文化艺术发展研究会

吴宝娟女士 咏紫红剧团主席

郑淑文女士 粤剧戏曲研习协会主席

秘书:

李天赐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1

欢迎

2. <u>主席</u>欢迎各与会者出席会议,为避免人群聚集,<u>主席</u>期望是次会议尽量不超过四小时,会议亦不招待公众人士旁听,秘书处将安排简要的人手,进入会议室的传媒及议员助理亦需登记真实姓名及电话号码,方便有需要时进行追踪。同时,<u>主</u>席亦指出会议室地方有限,不希望旁听人士数量过多,进入会议室的人士需要接受以红外线非接触方式进行的体温检查,及需自备并佩带口罩。因卫生问题,秘书处是次会议将不会提供茶杯,并以纸包饮品代替,欢迎议员取用。<u>主席</u>表示是次会议每项议程设两轮发言,议员每次发言限时2分钟。

第1项:通过会议议程

(下午 2 时 33 分)

3. 会议议程获得通过。

第2项:通过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财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记录

(下午 2 时 33 分)

- 4. <u>主席</u>表示秘书处于截止日期前收到议员提出的修正建议,亦已呈台供委员参阅,若没有委员反对,有关记录将获得通过。
- 5. 委员会通过修正后的第三次会议记录。

第3项:作重点监察的区议会拨款资助活动一览表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 74/2020 号) (下午 2 时 34 分)

6. 委员会备悉有关拨款资助活动一览表。

第 4 项: 区议会及属下委员会及工作小组的拨款申请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 75/2020 号至 77/2020 号) (下午 2 时 35 分至下午 3 时)

7. <u>主席</u>请委员参考文件第 75/2020 号,是次会议将会审议由区议会或辖下委员会及工作小组提交的 1 份区议会拨款申请及 1 份地区小型工程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76/2020 号)

8. <u>主席</u>请委员考虑拨款 <u>350,000</u> 元予<u>文化、教育、医疗、康乐及社会事务委员会以推行「2020/2021 年度中山纪念公园、卑路乍湾公园及荷李活道公园彩灯贺佳节」</u>,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区议会)2 黄慧欣女士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助理(区议会)6 陈国英先生

- 9. <u>郑丽琼议员</u>询问是次拨款申请通过后是否会开始招标程序,并询问其他委员若是次申请的拨款不足以支付招标所列价钱,或未有承办商回复,应如何处理。
- 10. <u>秘书</u>表示第三次财委会上已向委员说明本年度中西区区议会有 338 万元专项拨款作文化艺术用途。就议员关注拨款是否可作其他用途,民政事务总署已于会前回复指希望议会尽量配合有关要求。他表示是次活动是文化艺术活动的其中之一,若议员希望提高是次计划预算以配合本年度就有关推行文化艺术活动的要求,可于本年度预算分配作出相应调整。
- 11. <u>甘乃威议员</u>建议先行开展招标工作,待承办商回复有关价格后再作决定,他表示议会早前曾决定是次活动会比以往规模较小,惟若有关报价仍与以往相若,应再作讨论或增拨款项,不应任意推翻早前通过的预算决定。此外,他建议于下次会议上检讨文化艺术专项拨款的使用情况,再探讨有关执行事宜。
- 12. <u>黄慧欣女士</u>表示秘书处会根据早前财委会通过的 35 万元预算邀请报价,惟本年中秋节日为十月上旬,因此时间非常紧迫,秘书处会尽快邀请报价,惟若报价高于批出拨款,会视乎各议员的意愿以传阅方式增加拨款以重新邀请报价。
- 13. <u>甘乃威议员</u>不解为何要重新邀请报价,他指早前已提及若缩小规模招标的结果仍然超过是次批出拨款,可以申请追加拨款,询问在甚么情况下部门需要重新邀请报价。
- 14. <u>黄女士</u>响应指若没有承办商报价或报价超过预计的价钱,按政府规定预算表内的各项预算需要作调整,因而需要重新报价。
- 15. <u>甘乃威议员</u>指明白若没有承办商报价需要重新邀请报价,惟不明白为何当报价高于预算时需要重新邀请报价。
- 16. <u>黄女士</u>响应指会后会再作了解,若不需重新邀请报价,会以传阅方式向各议员申请追加拨款及继续有关程序。(会后备注:由于所得报价高于批出拨款,秘书处已于7月23日以传阅方式向委员询问是否同意追加拨款,惟未获通过。秘书处会继

续作出跟进。)

- 17. 主席希望秘书处能尽快就有关结果向议员报告。
- 18.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77/2020 号)

19. <u>主席</u>请议员考虑拨款 <u>885,000 元</u>予<u>地区工程及设施管理委员会</u>以推行<u>「中西</u>区设施维修及改善工程(2020-2021)」,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莫智健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地区管理)1 文志超先生 中西区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地区管理)2 邱嘉慧女士

- 20. <u>郑丽琼议员</u>询问文件中所指「清洗丰物道海滨休憩用地渠管设施上的涂鸦」的地渠管是指捐山窿公园的渠管游乐设施或是一般地下渠管,亦希望得知所指涂鸦为何。
- 21. <u>文志超先生</u>向与会者展示「捐山窿公园」渠管游乐设施上有关涂鸦,及部门清洗后以石屎漆覆盖有关渠管游乐设施的照片。<u>文先生</u>指文件列出的工程为已完成或进行中工程,部门曾接获市民投诉公园内有涂鸦情况,因此按一贯程序处理有关涂鸦。
- 22. <u>杨哲安议员</u>表示曾到访有关公园,而早前的设施颜色均是灰色。他认同政府部门按程序处理是次突如其内的涂鸦,惟认为有关涂鸦并不是想象般差劣,因此希望政府主导,由对艺术有兴趣及有相关技术的年青人美化有关设施,惟因有关设施主要为亲子设施,应避免有关美化带有极端意识、商业及政治成份。他认为政府可考虑美化有关公园以增加创意成份。
- 23. <u>甘乃威议员</u>表示以石屎漆覆盖有关渠管游乐设施或会使他人再次涂鸦,认为是浪费金钱及时间。他认同可考虑邀请有兴趣人士为设施进行美化,并可在区议会网页邀请有兴趣人士提交草图待议员选择,再美化有关设施外观。他表示绘画者不会在其他绘画者的创作上添加其他图案,惟若有关设施被清洗,绘画者或会再次进行涂鸦。
- 24. <u>任嘉儿议员</u>认同其他委员提及开放部份设施予艺术家发挥创意。她亦希望 部门于修复有关设施时需要有标准依据,例如应以同一种物料覆盖整个设施,或以 原先方式进行填补油漆,以避免颜色不一等突兀情况出现。她认为部门于其他设施

进行油漆工程时可以更美观方式进行,而非单纯遮掩有关涂鸦了事。

- 25. <u>副主席</u>希望部门以附件的方式提供工程的数据予各议员,因文件中提及的工程内容较简略,议员未必清楚工程数据。此外,他询问部门是否可以就有关预算列出细项及种类,使议员清楚理解有关开支。
- 26. 主席询问现时是否有待办工程需要于是次拨款申请通过后开展。
- 27. 文先生指文件列出的是上一财政年度进行或已完成的工程,让议员备悉本 计划下工程的类型。他表示是次申请的拨款是预计将来需要作紧急维修时的开支, 并非实际使用的金额,因此未有有关预算提供。他指本计划旨在先取得预算,待有 需要时再进行紧急维修工程,若未有紧急维修工程需要进行,则无需动用有关拨款 额。他续指第二次财委会上委员已批出部分拨款应付四月至六月期间的紧急维修工 程开支,是次拨款申请为先行为本年度余下季度的紧急维修工程开支取得预算。就 议员提及丰物道海滨休憩用地渠管设施上的涂鸦,文先生表示有关游乐设施有不同 活动及展览进行,惟有关项目不会影响有关设施的颜色及结构,有关渠管游乐设施 最初设计原意为原始味道的石屎渠管,惟亦有意见向部门反映认为有关设施需要美 化,他认为议员可决定如何平衡原先提出的原始味道及美化有关设施,议员亦可先 行收集居民意见,部门作为场地管理者对不同意见持开放态度。他续指与任议员就 修复有关设施的看法一致,部门已根据原本颜色调配石屎水覆盖有关涂鸦,惟部分 石屎成份因久经阳光照射变得浅色,而展示的照片摄于本年一月,现时或已经变成 类近颜色,部门亦会与工程组反映有关意见,于日后进行工程时均衡涂上有关物料, 避免有太大对比。
- 28. <u>郑丽琼议员</u>询问若邀请区内人士美化现有的灰色石屎渠管设施,是否需要以小区参与拨款举办,并纳入文化艺术专项活动。
- 29. <u>文先生</u>指有关活动以小区参与拨款举办较为合适,因地区小型工程指引规定拨款不可用于举办设计活动吸引市民绘画设计图,惟收到有关设计稿后则可考虑以地区小型工程拨款进行上色。
- 30. <u>秘书</u>表示利用小区参与拨款举办活动以吸引市民绘画设计图会较为合适,惟进行有关工程的开支未必可以以小区参与计划拨款支付,有需要时可咨询相关部门意见。
- 31.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第 5 项: 地区团体的拨款申请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 78/2020 号至 89/2020 号) (下午3时至下午4时02分)

32. <u>主席</u>请议员参考财委会文件第 78/2020 号,是次会议将审议 <u>10 份</u>拨款申请,涉及款额为 <u>273,092 元</u>。<u>主席</u>提醒各委员如与申请团体有利益关系,必须于讨论有关申请前作出利益声明。

(财委会文件 79/2020 号)

33. <u>主席</u>请委员考虑拨款 <u>17,300 元</u>予<u>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家庭服务中</u> <u>心</u>以推行 <u>Adventure Couple</u>,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讨论文件第 79/2020 号至第 80/2020 号:

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 注册社工 朱丽云女士 家庭服务中心

- 34. <u>副主席</u>表示文件 79/2020 及 80/2020 同属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家庭服务中心提出的申请,惟两份文件分别指申请机构是根据《税务条例》第 88 条及《公司条例》成立,因此询问机构是否以不同条例注册。
- 35. <u>郑丽琼议员</u>提醒各委员文件 78/2020 的附件列有社会福利署对各申请拨款 计划的意见及是否支持拨款供议员参考。
- 36. <u>朱丽云女士</u>响应指由于两个活动分别由中心不同职员填写申请表,因此出现是次两个不同资料,惟机构是根据《税务条例》第 88 条及《公司条例》成立。
- 37. <u>叶锦龙议员</u>表示两个申请虽由相同机构提交,惟若申请表内内容不一致,会使公众及议员混乱。他不希望因此质疑有关团体的管理表现,并希望机构日后递交申请时列明机构根据《税务条例》第 88 条成立,若列明以《公司条例》成立,或会被视为牟利机构,议员在审视时或会有不同的考虑。
- 38.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80/2020 号)

- 39. <u>主席</u>请委员考虑拨款 <u>8,480 元</u>予<u>香港公教婚姻辅导会恩悦综合家庭服务中</u> <u>心</u>以推行<u>超越…2020</u>。
- 40.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81/2020 号)

41. <u>主席</u>表示秘书处早前接获申请机构通知将取消是次拨款申请,因此有关申请不会于是次会议上作出讨论。

(财委会文件 82/2020 号)

42. <u>主席</u>请委员考虑拨款 <u>47,630 元</u>予<u>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西环综合社会服务处</u> 以推行小空间大世界 2020 小区支持计划,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西环综合 单位主任 洪艺女士 社会服务处

- 43. <u>叶锦龙议员</u>表示文件未有提及门票分配的详情,而受惠人士为青少年、学生及低收入家庭,询问参加者如何报名参加活动,有关参加准则及公众是否可以参加。
- 44. <u>洪艺女士</u>回应指中心备有一份源自第一届关爱基金的低收入家庭及「N无人士」名单及资料,机构亦会每年审视有关名单,确保名单上人士为有需要的低收家庭,例如是否领取全额书簿津贴、并非居住在公共房屋、及家庭月入不超过某一水平等等因素。此外,她表示本年亦会有其他关爱基金及有关数据库提供,机构亦会针对名单中人士提供服务。
- 45. 郑丽琼议员询问参加者付费的费用是否用于活动导师费及茶点开支。
- 46. <u>洪女士</u>响应指整个项目为非牟利,所有的收入全数用于支付导师费及茶点等开支。
- 47.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83/2020 号)

48. <u>主席</u>请委员考虑拨款 <u>28,746 元</u>予<u>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观龙楼小区工作办事</u> 处以推行关爱小区计划,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会观龙楼小 社会工作干事 杜晓楠女士 区工作办事处

- 49. <u>叶锦龙议员</u>指对申请中大部份活动没有意见,惟其中一项活动「邻里乐聚行」的参加者人数为50人,询问秘书区议会拨款是否可资助机构举行旅行。
- 50. 秘书响应指区议会可拨款予旅行型的开支,惟旅行的参与者若非弱势社群,

则区议会一般只会资助交通及宣传开支,而是次申请的拨款主要涉及支付旅游巴及参观费用,因此符合相关规定。

- 51. 叶锦龙议员询问活动的对象是否主要为观龙楼居民。
- 52. <u>杜晓楠女士</u>表示由于中心位于观龙楼内,因此活动地点大多位于机构中心,惟招募对象为全中西区居民。
- 53.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84/2020 号)

54. <u>主席</u>请议员考虑拨款 <u>25,278 元</u>予<u>圣雅各布福群会中西区长者地区中心</u>以推行永不言休一墟市体验计划 2020,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圣雅各布福群会中西区长者地区中 社工 陈妙兰女士

ıΓ

圣雅各布福群会中西区长者地区中 经理 张海华女士

4,5

- 55. 黄永志议员询问活动举行的地点。
- 56. <u>郑丽琼议员</u>表示活动应于中西区内举行,询问机构是参加由其他机构举办的城市活动或是自行安排有关城市。
- 57. <u>张启昕议员</u>表示申请预算表上列有墟市摊档租用开支,因此希望得悉举行地点及活动形式,若机构是参加由其他机构举办的墟市活动,希望了解有关活动详情。
- 58. <u>叶锦龙议员</u>表示活动印刷 400 张 A5 的单张宣传费用是 320 元,比市场上的价格较贵,希望机构解释印刷地点及详情。
- 59. <u>陈妙兰女士</u>响应指得悉中西区内曾举办墟市活动,亦曾代表其他机构参与。若中西区有其他机构举行墟市活动,是次活动将会租用部分摊档,否则机构或会举办小型墟市活动或申请临时小贩牌照并设置流动摊档作摆卖。她续指有关 320 元的 A5 单张宣传费用是于网上报价所得,并由中心职员自行设计。
- 60. 叶锦龙议员表示有印刷公司网页显示印刷 600 张 A5 单张只须 295 元,因此对机构申请 320 元表示怀疑。此外,他认同机构希望长者参加并体验墟市活动,议

会过去亦有举办上环假日行人坊及西区副食品市场嘉年华等墟市活动,若机构能响应会参加甚么机构举办的墟市活动,委员会更容易判断活动是否可以执行而通过拨款。

- 61. <u>黄永志议员</u>询问机构会参加甚么机构举办的墟市活动及有关租用摊档数目详情。
- 62. <u>陈女士</u>回应指印制单张时会因应实际情况将拨款用得其所。此外,她表示机构若符合租用由区议会举办的墟市活动的摊位条件及资格,在时间许可下会申请参与有关活动。而由于墟市活动多于周末举行,考虑到参与的 20 名长者的体力,将会申请一个摊档,每名长者亦会参与 2 至 3 小时的工作。
- 63. <u>郑丽琼议员</u>表示去年的上环假日行人坊因社会事件取消,区议会亦正考虑本年度是否继续举行,届时秘书处或可发信邀请所有区内非政府机构以低廉租金租用活动摊档,而关注墟市政策工作小组将于稍后时间举行会议,并探讨于秋冬时分于区内举行墟市活动。
- 64.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85/2020 号)

65. <u>主席</u>请议员考虑拨款 <u>18,462</u> 元予<u>香港圣公会圣马太长者邻舍中心</u>以推行「桌. 艺」游踪,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香港圣公会圣马太长者邻舍中心 社工 吴伟基先生

- 66. <u>郑丽琼议员</u>询问活动是否包括所有可于桌上举行的游戏,并询问有关作品展览是否会于机构的展览柜展出。
- 67. <u>叶锦龙议员</u>表示申请文件中列明活动有艺术设计及桌上游戏成份,并支持机构推广桌上游戏以避免长者患有认知障碍症,希望机构代表可以向委员介绍有关活动。
- 68. <u>吴伟基先生</u>响应指活动标题中的「艺」及「桌」字是分别代表和谐粉彩的艺术概念及桌上游戏。此外,他表示活动以到户服务为主,协助认知障碍症患者及轻度脑部受损长者提供认知训练。近年桌上游戏再次受欢迎,因此活动会选择符合参加者程度及兴趣的桌游作为介入手法,以鼓励参加者多使用脑部。他指独居长者的认知机能正常惟四肢能力不足,因此未能到中心参与活动,故活动会培训义工提供到户训练,以简单桌上游戏鼓励参加者多使用脑部。而机构会将参加者绘画的和谐

粉彩画放置于港铁站内的展览柜展出,供市民欣赏认知障碍症患者的艺术创作。

- 69.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 70. 副主席代为主持会议。

(财委会文件 86/2020 号)

71. <u>副主席</u>请议员考虑拨款 37,730 元予<u>明爱莫张瑞勤小区中心</u>以推行<u>「由心出</u> 发 2020-2021」小区参与计划,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明 爱 莫 张 瑞 勤 小 区 中 心 社 会 工 作 员

黄庆禧先生

72.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87/2020 号)

副主席请议员考虑拨款 20,000 元予西柚健体会以推行徒手健体跑步保健, 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西柚健体会 召集人 李铬文先生 西柚健体会 义 工. 曾善美女士

- 许智峯议员作出利益申报,他表示据他了解西柚健体会的社团注册人员中 74. 有民主党成员,请主席裁决7名民主党在席委员是否应避席。
- 主席询问7名民主党在席委员在机构内是否具有实务。 75.
- 许智峯议员响应指 7 名民主党在席委员在西柚健体会未有实务,惟有其他 76. 民主党成员在西柚健体会内具有实务, 因此认为存在利益冲突, 及需要避席, 惟尊 重主席的裁决。
- 主席表示根据指引,若议员在团体内不具实务及职位,仍可参与有关讨论、 77. 决议及投票,惟若有关委员希望避席不参与讨论及表决,她会尊重有关做法。
- 甘乃威议员表示与议员有密切关系的非政治组织过去均不会主动申请区议 78. 会拨款,而他在是次会议内方得悉有民主党成员为申请团体的负责人,建议其他委 员以一视同仁的方式处理有关拨款申请。他指委员会之所以决定不拨款予政府委任 的分区委员会, 并不是因为其内部有政治组织成员, 而是其政治意味浓厚。过往议 员相关的卫星组织不会申请相关拨款并不是受区议会条例禁止,惟为避免嫌疑,当

议会决定不拨款予各分区委员会、相关政府团体及由建制人士担任成员的地区组织,亦不应拨款予由民主党成员担当要务的组织。他表示不会参与是次团体申请的投票,惟作为多年区议员,提醒各委员中西区区议会有前述传统,不会拨款予与委员有关的团体拨款申请,并指第三次财委会上曾处理类似情况,亦以相同准则处理。

- 79. <u>任嘉儿议员</u>表示知悉有政党背景的委员表达关注,因此询问团体会否在听取议员的考虑后与组织有关政党成员相讨,她表示委员会可押后其申请,供团体先作内部讨论,决定是否继续申请或撤回申请。
- 80. <u>叶锦龙议员</u>作出利益申报,指西柚健体会内的其中一名执事成员曾是其成立的团体执委,惟有关团体已解散,因此询问是否有利益冲突。
- 81. 副主席表示没有利益冲突。
- 82. <u>叶锦龙议员</u>续指同意<u>任议员</u>的建议,因此建议西柚健体会代表与团体内部讨论是否撤回申请。
- 83. <u>副主席</u>表示许议员避席的做法并非必须,因在座的民主党委员并非有关组织成员,因此没有利益关系。此外,区议会常规及财委会的拨款守则内没有列明若议员所属组织成员在申请机构内担当职务时须作出利益申报,因此避席与否属议员自行决定,惟会尊重有关决定。另外,他表示本届区议会对拨款申请有新的准则及做法,惟有关原则未有列明在守则条文中,委员亦会坚持有关原则,并已于上次财委会上讨论及通过有关决定,以避免出现前述利益嫌疑,询问机构代表是否希望押后拨款或另作响应。
- 84. <u>李铭文先生</u>响应指有关民主党执事成员负责文书工作,并非活动导师及义工,因此不会获得拨款的任何款项。就议员建议押后申请,他表示团体可考虑转换另一位非民主党成员处理团体的文书工作,亦同意押后是次申请。
- 85. <u>副主席</u>响应指问题并非在于该成员在团体所处理的工作为何,而是当团体提出申请时,区议会早前订立的原则便已经适用。此外,他表示若各委员对团体希望押后申请没有意见,欢迎团体在处理内部事情后,留意区议会网页及于下次财委会会议时再次递交申请。
- 86. 委员会不处理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88/2020 号)

87. <u>副主席</u>请议员考虑拨款 49,466 元予<u>智在环保以推行绿色小区齐实践</u>,并欢

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智在环保
 项目统筹
 黄雄德先生

 智在环保
 项目助理
 黄思俊先生

- 88. <u>叶锦龙议员</u>作出利益申报,指曾与机构早前申请赛马会拨款合办抗疫活动, 因此询问是否有利益冲突。
- 89. <u>副主席</u>响应指若委员并非机构成员便不属利益冲突,并指他及其他议员都曾与有关团体合作,惟未有任何具实务的职位,因此不需要作出利益申报。
- 90. <u>黄雄德先生</u>就文件的活动地点作出补充,他指原希望申请康文署用地举行活动,惟早前接获署方以电邮回复,指暂停处理有关申请直至另行通知,因此机构考虑西环公众卸货区码头,及团体办公室对开空地作为后备的地点,活动会尽量申请康文署用地,惟希望议员明白有可能未能申请有关场地。
- 91. <u>叶锦龙议员</u>指不明白康文署为何不批准环保团体租用场地,并指「捐山窿公园」是由民政事务处管辖,若其他考虑场地未能借出,询问民政事务处是否可以借出「捐山窿公园」作为是次活动场地,或协助与康文署了解不借出场地的原因。
- 92. 中西区民政事务专员<u>梁子琪先生</u>响应指现时「限聚令」仍然生效,由于申请机构举办活动的参与人数多于现时「限聚令」列明的人数,因此需要视乎活动当天有关条例是否仍然生效及有关细节,若「限聚令」仍然生效,借出有关场地会有困难。
- 93. <u>主席</u>表示据她了解,申请区议会拨款的活动大多以项目形式申请,不明白是次申请项目为何包括员工强积金开支,询问是否不应批准机构就长期员工的强积金开支纳入是次拨款申请。
- 94. <u>任嘉儿议员指梁专员</u>提及现时因「限聚令」而未能借出场地,惟团体申请举行活动的时间为9月至11月,询问若届时「限聚令」已失效,民政事务处是否可以借出场地予机构举行活动。
- 95. <u>叶锦龙议员对梁专员以</u>「限聚令」响应议员及团体表示困惑,他表示「限聚令」没有科学根据,若以此规例限制议员及机构租用部门场地,及为康文署不批准租用场地提供借口是难以理解。他明白疫情严峻,惟活动举行的 9 月至 11 月期间的疫情情况及是否仍有「限聚令」仍属未知数。他认为以「限聚令」回避机构不能租用场地,理由并不充份,询问若康文署不借用有关场地予机构及撇除「限聚令」因

- 素,民政事务处是否可借用「捐山窿公园」等由部门管理的地方予机构举办活动。
- 96. <u>梁专员</u>响应指难以估计「限聚令」是否会于较后月份仍然生效,惟强调民政事务处需要遵守「限聚令」的规定,若疫情舒缓,及「限聚令」不再生效,部门可考虑借用民政处管理的地方予申请团体。
- 97. 何致宏议员询问早前通过的部份拨款申请的参加者人数超出 50 人限制,询问是否不应批准有关拨款,担心活动举行时仍有「限聚令」生效,使区议会违例。
- 98. <u>秘书</u>表示拨款守则内区议会可批出员工开支,惟其批准额不应超过整体项目的 25%,而员工开支的定义为机构为此活动而额外招聘的临时员工薪金,或现有员工因举行有关活动所涉及的超时工作薪金。
- 99. 郑丽琼议员表示申请表内指预计参加人数为 1,500 人次,而活动会举行 3次,询问是否代表每次活动约有 500 人次参加。她表示届时若仍有 50 人为上限的「限聚令」生效,活动是否需要分开举行 30 次活动,亦询问机构代表若届时「限聚令」仍然生效会如何处理。
- 100. <u>叶锦龙议员</u>表示「限聚令」限制 50 人以上聚会,惟仍容许亲政府团体无视社交距离举行游行示威,是随意搬龙门的例子。他指估计活动参加者是并非于同一时间集中在活动场地,相信有 1,500 人参加活动问题不大,重申问题是部门是否可以借出场地予团体推行活动。
- 101. <u>黄永志议员</u>表示由于现时无法预计「限聚令」何时失效,因此建议先通过拨款予机构进行筹备等工作。
- 102.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89/2020 号)

103. <u>副主席</u>请议员考虑拨款 <u>20,000 元</u>予<u>香港教育大学</u>以推行<u>香港研究体验导赏</u>团:从中西区出发,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香港教育大学
 副教授
 方志恒博士

 香港教育大学
 计划导师
 黄冠能先生

 香港教育大学
 行政助理
 许晓玲小姐

104. 副主席表示赞成是份拨款申请,中西区较少有文物、历史、哲学及教育活

- 动,社会亦较忽略香港本土政治史,认为是份活动目的值得支持。
- 105. <u>叶锦龙议员</u>询问是次活动内容涉及中西区体验导赏团及讲述区内的文化, 是否可列入文化专项拨款的338万元内。
- 106. 梁晃维议员表示与叶议员有同样问题。
- 107. <u>秘书</u>表示申请的活动内容与公民教育活动较为类近,若有地区团体提交文化艺术活动申请,有关活动将列入专项拨款当中,惟预算上不能预计有多少非政府团体会申请艺术文化活动,若议员认为是次活动属于文化艺术性质,可以纳入有关专项拨款范围内。
- 108. <u>副主席</u>表示申请团体地址位于大埔区而非中西区,因此请议员考虑是否运用酌情权通过拨款申请。
- 109. <u>郑丽琼议员</u>询问活动如何招募文件中提及的 40 名参加者,及是否需要在区内位置设立报名处。
- 110. <u>黄永志议员</u>认同导赏团的理念,区内有不少居民希望了解区内的特色及文化,鼓励机构可举办更多同类型活动,议会日后亦可与机构合作推行有关区内城市、历史的工作。
- 111. <u>甘乃威议员</u>表示支持举办更多与区内文化、历史、艺术有关的研究活动。他表示团体可以推行更多有关工作及举办包含不同范畴的活动。他表示过往议会的文化艺术专项拨款大多用作歌唱及粤曲表演,认为需要均衡发展。他欢迎教育大学到中西区推广区内历史活动的工作,并指过往并非因申请团体地址不在中西区内而拒绝拨款,而是希望活动可以让区内居民及小区得益。
- 112. <u>方志恒博士</u>回应指是次申请中西区区议会拨款的主要原因,是因为中西区内有很多重要历史故事及建筑文化。香港教育大学香港研究学院一直推行体验式学习课程,在不同区议会亦有规划不同的导赏团。他希望是次可以先以试行形式在中西区举行小规模导赏团,以讲解香港以往的政治历史的文化,希望吸收是次举办活动的经验以使日后可以推行更多有关活动。是次活动以中西区居民为目标,希望举行两个各有20名居民参加的导赏团以体验中西区的历史,若是次活动反应良好,希望将来可与中西区区议会合作,日后议员及部门若认为香港教育大学香港研究学院可以提供协助,可随时联络并探讨不同的合作方向。此外,他表示由于香港教育大学是首次申请中西区区议会拨款的团体,因此只可以申请2万元拨款。而活动会透过社交媒体及海报方式宣传,亦可探讨由秘书处及议员协助派发信息予区内居民的

可能性,最重要是可使中西区居民受惠,以了解更多中西区历史。

- 113. <u>黄永志议员</u>询问活动会如何培训导赏员,他表示据了解香港中文大学曾有学生探讨于各区举办同类型导赏团,惟未有提交申请。此外,他知道有其他人士希望在其他区推行同类型导赏团,询问机构可否协助推动有关活动。
- 114. <u>方博士</u>响应指香港研究学院现时主要针对中学生及大学生推行体验式学习课程,由于是次拨款以小规模形式试行,因此于香港研究学院内抽调计划导师及青年学者协助带领活动导赏团。日后在资源许可下,机构可考虑协助培训中西区居民作为区内导赏员讲解区内历史。
- 115.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第 6 项: 艺术文化活动的拨款申请

(中西区区议会财委会文件第 90/2020 号至 98/2020 号) (下午4时02分至下午4时09分)

116. <u>副主席</u>请委员参考文件第 90/2020 号,今次会议将会审议 <u>8 份</u>共 <u>160,000 元</u>的艺术文化活动的拨款申请。他表示有关的申请已在 6 月 11 日举行的第三次文教会获得议员通过支持有关拨款并请各议员有需要时作出利益申报。

(财委会文件 91/2020 号)

117. <u>副主席</u>请委员考虑拨款 <u>20,000 元</u>予<u>悦声剧团</u>以推行<u>戏曲悠扬中西区</u>,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悦声剧团 主席 黎贤结女士

118.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92/2020 号)

119. <u>副主席</u>请议员考虑拨款 <u>20,000 元</u>予<u>如心剧团</u>以推行<u>如心戏曲会知音</u>,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如心剧团 主席 蔡曼娜女士

120.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93/2020 号)

副主席请委员考虑拨款 20,000 元予粤剧演艺坊以推行粤艺浓情聚小区,并 121. 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粤剧演艺坊

秘书

何剑仪女士

122.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94/2020 号)

副主席请委员考虑拨款 20,000 元予依莲娜曲艺社以推行良朋粤韵汇知音, 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依莲娜曲艺社

主席

李美娜女士

124.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95/2020 号)

副主席请委员考虑拨款 20,000 元予彩凤翔粤剧团以推行彩凤翔粤剧团 -125. 粤剧承传耀中西 紫钗记精选版,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依莲娜曲艺社

主席

郑玉兰女士

- 伍凯欣议员表示上次文教会会议上机构代表未能解释为何彩凤翔粤剧团与 126. 中华文化艺术发展研究会使用相同通讯地址。她对两个机构的利益关系有所保留, 并会就是次拨款申请投弃权票。
- 郑玉兰女士响应指机构的会址位于中西区,亦已有数十年历史,她亦搬迁至 127. 文件中的通讯地址居住,而中华文化艺术发展研究会聘用了另一位郑女士作为统 筹,为方便接收信件而使用与彩凤翔粤剧团相同的通讯地址。
- 在伍凯欣议员弃权及没有其他委员反对下,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128.

(财委会文件 96/2020 号)

副主席请委员考虑拨款 20,000 元予中华文化艺术发展研究会以推行戏曲粤 韵展姿采,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中华文化艺术发展研究会 活动统筹

郑美琪女士

伍凯欣议员表示基于机构未能解释两个通讯地址相同的利益关系,因此对 130.

是次拨款申请同样投弃权票。

131. 在伍凯欣议员弃权及没有其他委员反对下,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97/2020 号)

132. <u>副主席</u>请委员考虑拨款 <u>20,000 元</u>予<u>咏紫红剧团</u>以推行<u>咏月戏宝星满堂</u>,并 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咏紫红剧团

主席

吴宝娟女士

- 133. <u>郑丽琼议员</u>表示文件中列明表演者 3 人的酬金共 3,000 元,并指导师费设有每人每小时 300 元的上限,询问表演者酬金是否同样设有上限。
- 134. <u>秘书</u>响应指中西区区议会拨款守则列明导师费上限为每人每小时 300 元,惟表演者津贴没有设定上限,因视乎不同活动的性质会邀请不同的表演者,因此难以统一拨款上限。
- 135.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财委会文件 98/2020 号)

136. <u>副主席</u>请委员考虑拨款 <u>20,000 元</u>予<u>粤剧戏曲研习协会</u>以推行<u>霓裳粤剧耀中</u>西 2020,并欢迎下列嘉宾出席会议:

粤剧戏曲研习协会

主席

郑淑文女士

137. 委员会通过有关拨款申请。

第7项:区议会拨款活动的监察安排

(下午4时09分至下午4时12分)

138. <u>副主席</u>表示根据《运用中西区拨款守则》,下列活动由首次申请拨款的团体举办,将由民政事务处派员强制监察:

财委会文件编号	活动名称	申请机构
财委会文件	香港研究体验导赏团: 从中西区	玉进 教玄十兴
第 89/2020 号	出发	香港教育大学

139. <u>副主席</u>表示余下 <u>16 个</u>活动建议抽出不少于三分之一,即 <u>6 个</u>活动以作监察。经过抽选后,有关活动为:

财委会文件编号	活动名称	申请机构
财委会文件	良朋粤韵汇知音	依莲娜曲艺社
第 94/2020 号		
财委会文件	如心戏曲会知音	如心剧团
第 92/2020 号		
财委会文件	霓裳粤剧耀中西 2020	粤剧戏曲研习协会
第 98/2020 号		
财委会文件	「 桌 • 艺」游踪	 香港圣公会圣马太长者邻舍中心
第 85/2020 号	一 呆 • 乙」 册 稣	首他主公云至与太长有邻舌中心 ————————————————————————————————————
财委会文件	粤艺浓情聚小区	密 即定
第 93/2020 号	号乙袱用浆小区	粤剧演艺坊
财委会文件	永不言休 一 墟市体验计划 2020	
第 84/2020 号	小小百孙 極用冲並月初 2020	圣雅各布福群会中西区长者地区中心

第 8 项: 其他事项

(下午4时12分至下午4时40分)

- 140. <u>副主席</u>表示议员曾于第三次财委会上查询本年度中西区区议会获得的文化 艺术专项拨款 338 万元是否可用作其他活动用途,秘书处于第三次财委会后已向民 政事务总署查询,并已于早前向议员作出有关回复。
- 141. <u>秘书</u>补充指总署希望中西区区议会本年度文化活动拨款应符合 338 万元水平,以符合有关专项拨款的目标用途。而早前<u>甘乃威议员</u>曾建议于第五次财委会上视乎届时文化艺术专项拨款的使用情况再作讨论,加上不同委员会及工作小组亦会召开会议讨论本年度拟推行的活动,若委员同意,秘书处将于下次会议上汇报文化艺术专项拨款的使用情况,供委员决定有关余额的运用。
- 142. 叶锦龙议员表示可以以更广泛的角度看待文化艺术,并举例油尖旺区曾举办「角色扮演」的文化活动。他亦认同<u>甘议员</u>建议,可于下次会议视乎文化艺术专项拨款的余额,探讨区议会是否可以举行包含次文化、流行文化及音乐等不同文化的大型活动,使区议会除举办节庆活动外,亦可举办文化内涵较高的活动,亦举例议会可与本港不同大专院校联合举办展览活动。他希望秘书处可回答「文化艺术」的定义,及是否只局限于部分类型活动。

- 143. 郑丽琼议员表示她担任主席的的中西区事务工作小组将于稍后进行会议,有关小组举行的「户晓名剧喜迎春」及「中西区倒数除夕夜」亦属于区内文化活动,分别涉及 25 万元及 50 万元,过往会邀请多位知名艺人作为嘉宾,惟本年度活动或邀请其他表演者以节省开支,若其他委员对活动有任何意见可向她提出。此外,她表示长者工作小组早前曾讨论本年度举办的活动,建议举办「长者艺术日」之类的艺术活动,让区内团体及长者进行表演及设立摊位。
- 144. <u>甘乃威议员</u>建议「上环假日行人坊」可邀请区内街头表演者进行表演以取代 大型舞台表演。他建议关注墟市政策工作小组及其他工作小组可以探讨举办有关活 动时加入邀请区内街头表演者演出的艺术元素,活动亦无需兴建大型舞台。他建议 在文化艺术专项拨款中预留推广街头表演艺术的拨款,供议会不同委员会及工作小 组申请,为不同活动加入街头表演艺术元素。
- 145. <u>梁专员</u>响应指部门对「文化艺术」没有准确的定义,因此在计算 338 万元专项拨款时会采取相对宽松态度,若活动与文化艺术有关便会纳入有关计算当中。
- 146. <u>秘书</u>表示既然各委员会及工作小组将会举行会议讨论如何运用区议会拨款,秘书处将于第五次财委会上汇报最新的专项拨款使用详情,供议员决定如何使用余下拨款。
- 147. <u>副主席</u>表示会前接获健康小区工作小组提出希望就本年度预算由 35 万元增加至 50 万元以举办中西区健康节有关活动,询问各位议员是否同意有关增拨及需被抽调的条目。
- 148. <u>秘书</u>表示健康小区工作小组已于早前举行会议,组员亦已阅览去年健康节的预算开支,并同意难以用 35 万元预算举办大型的健康节活动,因此希望委员可增拨 15 万元开支予有关工作小组,及商讨由甚么条目调拨款项。
- 149. <u>郑丽琼议员</u>表示除调拨款项外,询问各委员是否同意她以区议会主席身份寻求外间曾合作的机构赞助不同活动,并举例上届的健康节、上环假日行人坊及除夕活动亦获得赛马会及其他非政府团体赞助,若委员同意,她可致函有关机构,寻求有关资助,以减低所有活动开支由议会小区参与计划拨款支付的可能性。
- 150. 其他在席委员未有反对有关做法。
- 151. <u>秘书</u>表示可协助搜寻上年度曾赞助区议会活动的机构记录,亦询问委员若同意增拨 15 万元至健康小区工作小组,将由哪一个条目抽调有关拨款。

- 152. <u>郑丽琼议员</u>询问第三次财委会讨论拨款分配时是否尚余部分拨款未作分配。
- 153. <u>秘书</u>响应指第三次财委会讨论拨款时,各委员同意将余下拨款暂时拨予供非政府机构申请的条目内,有关预算数字为约 190 万元,连同是次会议批出的拨款,本财政年度议会共约批出 70 万元拨款,根据过往经验,余下约 120 万元拨款是足够供非政府团体于剩下月份申请举办活动拨款。
- 154. <u>任嘉儿议员</u>表示作为健康小区工作小组主席,曾向赛马会了解有关资助事宜,惟六月至七月是会方的财政年度完结期,会方亦通知最快需要于本年九月才可提供有关资助与否结果。惟她相信因疫情对会方财政收入有较大影响,因此即便会方同意资助,有关金额亦未必能涵盖健康节大部份开支,请各委员考虑将部份拨款拨至健康小区工作小组。
- 155. <u>甘乃威议员</u>表示认同若工作小组在讨论后有财政困难可以要求财委会增拨预算,增拨与否亦需要视乎有关工作小组的活动性质,例如在现今疫情及暴政下,更需要健康小区工作小组推行活动,他认为供非政府机构申请的约 190 万元拨款是足够有余可调拨款项予其他工作小组。另外,他表示早前得知区议会主席接获民政事务总署信件,询问部门辖下分区委员会及其他政府团体是否可申请议会拨款,他指各委员于早前会议已提及不能,亦没有权利阻止任何合法及合资格团体申请拨款,惟财委会亦已通过动议清楚阐述委员的立场,有关立场仍未有改变。他认为政府可自行给予拨款予政府委任的团体,无需向区议会申请拨款。他表示委员会并不会动用供非政府团体申请的拨款,批款予部门辖下分区委员会及其他政府团体,而会向在小区有需要的机构拨款。
- 156. <u>叶锦龙议员</u>认同于供非政府团体申请的预算中抽调有关拨款至健康小区工作小组。他表示明白赛马会或财政紧绌,惟相信政府的奖卷基金财政充裕,询问是否可向奖卷基金寻求赞助。他相信既然奖卷基金可用以兴建隔离营地,理应可赞助与健康有关的其他活动。
- 157. <u>郑丽琼议员指甘乃威议员</u>提及的信件,是民政事务总署早前致函她本人,提及财委会于第三次财委会上委员曾表达地区团体可申请小区参与计划拨款,询问她有关地区团体是否包括分区委员会及部门地区组织,及有关决定是否取代第二次财委会上委员通过的有关动议。她表示曾与上任民政事务专员清楚说明所有合资格团体均可向区议会申请拨款,惟须经由 15 位委员讨论及投票决定是否通过拨款,她会委托秘书处职员,连同是次会议通过的第三次会议记录,回函至民政事务总署,表明议会欢迎分区委员会等所有合资格团体申请区议会拨款,惟届时各委员会细心审

阅每一份的申请及投票是否通过拨款,并非她一人可决定有关结果。

- 158. <u>秘书</u>总结指各委员不反对增拨 15 万元予健康小区工作小组,将从供非政府机构申请的预算中抽出,若日后获其他团体赞助,可回拨有关余额至其他条目预算。
- 159. <u>郑丽琼议员</u>表示过去区内非政府团体曾与民政事务处辖下委员会如中西区新来港定居人士服务地区统筹委员会举行不同活动,她希望使用文化艺术专项拨款与有关地区机构合作举办少数族裔的艺术分享日,并举例曾参与有关活动,由少数族裔妇女为参加者绘制类似纹身画像,她希望在中西区举行更多同类型的活动。
- 160. <u>主席</u>指前任专员任内曾推行中西区清洁街道服务及在本年度抗疫活动预留约 100 万元拨款,询问<u>梁专员</u>是否会跟从有关方针继续清洁街道,或是有其他新想法以进行本年度抗疫活动。
- 161. <u>郑丽琼议员</u>询问部门是否有区议会拨款以外的资源推行清洁街道等卫生工作,例如过去曾询问议员有关区内街道卫生黑点以加强清洗。此外,她表示区议会上一财政年度曾拨款约 130 万元以于本年年初进行清洁街道、购买口罩及搓手液等等抗疫物资,她询问各委员如何使用本财政年度预留的 100 万元抗疫预算,例如清洗街道、及收集催泪气体样本等工作。
- 162. <u>甘乃威议员</u>询问本财政年度预留的抗疫 100 万元预算是否暂时未有实质工作计划,他建议以传阅文件方式向委员征询有关具体建议,以尽快进行有关工作,并于下次财委会上通过有关拨款,避免未能动用有关预留拨款。他指据过往经验,若未能于九月至十月的有关会议上通过开展有关项目,或会未能尽用有关拨款,加上需要时间进行相关工作,因此建议会后以问卷形式询问各委员是否有具体的建议工作。此外,他表示委员会早前决定不会拨款予部门辖下分区委员会及有关地区团体,惟认为可以由议会联同曾与有关团体合作的非政府机构举办不同活动,例如为少数族裔举办艺术活动、为新来港人士举办不同活动、及为区内有需要人士举办信息科技相关活动等等,希望区议会主席可有关非政府团体联络,以举行与防火、信息科技、新来港定居人士、交通安全等有关活动,无需由政府委任的团体举办,以便于下次会议前计划有关活动内容,及提交有关拨款申请。他希望秘书处搜集过去与部门辖下委员会及地区组织合办活动的非政府机构资料,交由区议会主席联系相关机构计划不同活动。
- 163. <u>副主席</u>表示由于事出突然,认为委员需要时间考虑不同拨款的使用,他表示有委员建议以传阅的方式征询委员对拨款用途的意见,他指各委员若希望尽快举办不同活动及使用有关拨款,可留意议会不同会议的举行日期及时间,递交文件讨论与非政府团体合办活动及如何使用抗疫的 100 万元预算等事宜。

164. <u>甘乃威议员</u>建议不同工作小组尽快举行会议,并将决定举办的活动建议于下次会议前提出,否则难以于财政年度完结前完成有关活动及善用预留的拨款。此外,他表示不明白为何部门未有安排由区议会聘请的全职合约职员协助控制区议会facebook 直播的器材,他认为控制有关录像只需把镜头对准发言人士,及适时拉近或推远镜头拍摄对象,无需专业摄影技术,希望信息科技工作小组可协助处理。他指若秘书处指有关合约职员未能协助有关工作,往后便不应继续聘用,他亦会于日后会议提交文件讨论议会是否仍有需要继续聘用有关合约职员。

165. <u>副主席</u>希望各委员于会后考虑不同拨款的使用安排,以便于日后会议讨论。

第 9 项:下次开会日期

(下午4时40分)

166. 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财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日期为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拨款申请截止日期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

167. 会议于下午 4 时 40 分结束。

会议记录于 二零二零年十月八日通过

主席: 黄健菁议员

秘书: 李天赐先生

中西区区议会秘书处 二零二零年九月